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会议日期：2023 年 9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:00
- 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坚先生
- 4、会议地点：公司行政楼 205 会议室（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）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本次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:00 时在行政楼 205 会议室（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）采取现场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3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315630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5.4623%（公司有表决股份总数为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，下同）。其中：

1、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27740137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 31.1671%；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股东 15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382289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.2952%。

2、通过网络和现场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以及公司在任董监高以外的股东)共 18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39656969 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.4556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,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,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1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(累积投票制)

1.1 选举曹坚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曹坚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311248653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118%。曹坚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:同意35275322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762%。

1.2 选举韩巧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韩巧林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311248654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118%。韩巧林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:同意35275323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762%。

1.3 选举朱洪章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朱洪章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314397955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096%。朱洪章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:同意38424624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1739%。

1.4 选举戴正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戴正春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314397956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096%。戴正春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:同意38424625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.1739%。

2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(累积投票制)

2.1 选举苏旭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苏旭平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3147796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5%。苏旭平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88063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2949%。

2.2 选举居荷凤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居荷凤女士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314779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5%。居荷凤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880642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2949%。

2.3 选举唐震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唐震女士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31477975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5%。唐震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880642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2949%。

3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（累积投票制）

3.1 选举丁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丁伟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3113831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544%。丁伟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5409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2188%。

3.2 选举温冬莲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温冬莲女士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314779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5%。温冬莲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880642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2949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该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 315630300 股。同意 314974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3%；反对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：655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77%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39001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

权的股份总数的 12.3566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65565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2077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该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 315630300 股。同意 3156204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69%;反对: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: 99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1%;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:同意 39647069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2.5612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99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.0031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,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;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盖章签字页;
- 2、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